

碩士生常見問題

“以下所有表單除了簽名欄以外請全部用電腦打好印出”

要填口試當學年度、學期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班 11x學年度第x學期碩士學位考試(課程)申請書

申請資格：符合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二條規定。

注意：本表除簽名欄外其餘均應以電腦打字完成。

系碩士班組別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請以大寫書寫)		
預計畢業年月	年	月
論文題目 (中文)		
論文題目 (英文)		
論文研究領域 (簡述)		
專業領域認定 (指導教授認定)	該生學位論文方向與專業領域： ☐ 相符 ☐ 不相符	
同意授權公開閱覽	☐ 論文內容紙本與電子檔皆符合學位授予法以及國家圖書館同意授權公開閱覽之相關規定	
校內外口試委員 (姓名/服務單位/職稱)：	認定基準符合學位 授予法第8條款次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相符 ☐ 不相符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相符 ☐ 不相符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相符 ☐ 不相符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相符 ☐ 不相符	
校外口試委員：(姓名/服務單位/職稱)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相符 ☐ 不相符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相符 ☐ 不相符	

直接複製論文中、英文題目填寫，必

須與論文題目“完全一致”，口試後有

更改題目此表單需重做更正。

要填並勾選第一款、相符

要填並勾選第一款、相符

具修習教育學程資格者請勾選以下一項：(非教育學程學生此欄免填)

- ☐ 已修畢教育學程必、選修課程，通過學位考試後即可於本學期畢業。
- ☐ 本學期可修畢教育學程必、選修課程，並通過學位考試後，可於本學期畢業。
- ☐ 本學期無法修畢教育學程，但可先舉行學位考試，俟教育學程修畢之學期再行畢業。

說明：

- 開學後兩週內提出申請，加選碩(博)士論文(6學分)課程，須完成「學術倫理課程證明」
- 指導教授限於本校專、兼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若二人以上共同指導時，均應請其簽名同意，俾便做為發放論文指導費之依據，每位研究生只發放一份論文指導費。
- 申請學位考試後，如無法於本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者，應於學校行事曆規定本學期結束日之前報請學校撤銷本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
- 「英文姓名」係供製作英文學位證書用，請以大寫打寫正確，英文姓名應與申請成績單、學校、辦理護照及簽證時所用的英文姓名完全一致。
- 經系主任簽核後請各系自行留存本申請書、附件一及附件二正本，本申請書影印本、附件一影本及附件二歷年成績單，連同「(全系)碩士班研究生暨指導教授名冊」以系為單位彙整後，於該學期第四週結束前一併送交教務處註冊及課務組。
- 研究生申請時，須附上「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之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及歷年成績單。
 - 附件1: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研究生請上網完成此課程)
 - 附件2:歷年成績單

研究生簽名：

指導教授簽名：

系主任：

共同指導教授簽名：

要填口試當學年度、學期

正修科技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
企業管理系(所)碩(博)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單

所有欄位都要填

姓名		學號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日期		申請日期	
指導老師			

要填並勾選校內或校外、第一款

學位考試委員

校內外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認定基準符合 學位授予法第8條款次
☐ 校內 ☐ 校外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校內 ☐ 校外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校內 ☐ 校外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校內 ☐ 校外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 校內 ☐ 校外				☐ 第一款 ☐ 第二款 ☐ 第三款 ☐ 第四款

說明：

-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前兩週提報「學位考試委員名單」，
第一學期提報截止日期為12月31日，
第二學期提報截止日期為6月30日
- 各系(所)請於研究生學位考試委員人選確定時，填寫聘函連同聘書逕發各考試委員，並繕造本表送註冊及課務組備查，惟至選請於報領考試委員審查費及交通費時一併送達教務承辦單位。
-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五至九人，
因校內、外委員之酬勞不同，故請註明校內或校外。
兼任教師得視為校外委員，惟兼任教師若擔任該候選人之指導教授時，則應視為『校內』考試委員。
- 學位授予法第8條：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第三款及第四款依據各系所資格認定基準，並經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審定之，由校長遴聘之。)

指導教授：

院長：

教務處

系(所)主任：

“如果已經提繳出上一張文件但未完成口試請提出以下表單”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撤銷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

系碩士班名稱：_____

學號：_____

學生：_____

學生_____已申請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學位考試，

茲因_____，擬撤

銷本學期申請之學位考試，敬請照准。

謹陳

指導教授：

共同指導教授：

系主任：

教務長：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各系辦理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等相關作業須知規定：已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若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舉行學位考試，應於學校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
- 二、本申請書呈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教務長簽章同意後，請影印送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存查，正本請由各系(所)留存備查。

中 華 民 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口試當天需準備：

1 張審定書、1 張總評分表、3 張評分表(有共同指導需要 4 張)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碩士學位

(論文中文題目)

(論文英文題目)

直接複製論文中、英文題目填寫，必須與論文題目“完全一致”，口試後有更改題目此表單需重做更正。

本論文係_____君（學號_____）於本校企業管理系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承下列學位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考試委員：_____

召集人：_____

指導教授：_____

系主任：_____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左邊電腦打
右邊要親簽

審定書常見錯誤:與論文英文題目不一致(單字拼錯、少標點符號、多或少字)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定書	
(論文中文題目) 天然有機染髮產品行為態度對消費者品牌形象、關係品質及購買意願之影響 (論文英文題目) The impact of consumer attitudes towards natural and organic hair dye products on brand image, relationship quality and purchase intention 本論文係____君(學號____)於本校企業管理系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15 年 07 月 04 日承下列學位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考試委員： 召集人： 指導教授： 系主任：	本碩士論文經口試後，已依照口試委員與指導教授修改完畢，並經指導教授確認完稿。 班級：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班 學生：____ 學號：____ 論文名稱： 天然有機染髮產品行為態度對消費者品牌形象、關係品質及購買意願之影響 The impact of consumer attitudes towards natural and organic hair dye products on brand image, relationship quality, and purchase intention 指導教授：____ (簽章)

正修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總評分表

學年期		系所班別	
學號		學生姓名	
考試時間		考試地點	
論文題目			
中文題目			
英文題目			
直接複製論文中、英文題目填寫，必須與論文題目“完全一致”，口試後有更改題目此表單需重做更正。			
總平均成績	(總平均成績請先計算)		
專業領域認定 該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相符： ☐ 符合 ☐ 不符合			
是否申請學位論文延後公開： ☐ 是(請填寫下列原因，並附佐證資料) ☐ 否(以下不用填)			
延後公開原因： ☐ 涉及機密(請附件說明) ☐ 專利事項，申請案號： ☐ 依法不得提供，請說明：			
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決議： ☐ 通過 ☐ 不通過			
學位考試委員(簽名)			
校外委員(簽名)			
校內委員(簽名)			

備註：

- 一、學位考試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即以不及格論。評定以一次為限。
- 二、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碩士學位考試至少需委員三人出席，且校外委員不得少於一人；博士學位考試至少需委員五人出席，且校外委員須佔出席委員三分之一以上，否則不得舉行考試；已考試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三、請將各委員評分表裝訂於後，連同此研究生學位考試總評分表正本於考試完成二週內送交教務單位登錄成績，影本由各系（所）留存備查。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班
學位考試評分表



系碩士班別：	姓名：	學號：
論文題目：		
具體評語：		
直接複製論文中、英文題目填寫，必須與論文題目“完全一致”，口試後有更改題目此表單需重做更正。		
評分(請大寫)	考試委員簽章：	
	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離校前需繳交資料:

原創性比對結果表 1 張(Turnitin %數佐證 1 張)、論文上傳成績

檔(Mail 到系辦)、完稿確認單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論文原創性比對表		
系所 Department	企業管理系	學號 Student ID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比對系統(Plagiarism Detection Software) ☐ Turnitin ☐ 其他(others) _____ 請附上對比系統結果(附件)		
比對參數(Detection Parameters) 1. 排除比下列數值還小的來源，輸入之字數：_____ (請點選「字數」選項；學校建議中文 40 字；英文 50 字) match words: _____ (50 in English and 40 in Chinese is recommended.) 2. 是否排除參考文獻書目： ☐ 是 (建議此項)； ☐ 否 exclude bibliography: ☐ Yes (recommended); ☐ No 3. 是否排除引用資料： ☐ 否 (學校建議不得排除任何引用資料) ☐ 若有排除，請列出所排除引用資料 exclude quotes: ☐ No (recommended); ☐ Yes. If any, please list: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比對相似度(Detection Similarity)：_____ % (≤ 20%，學校建議 recommended) 若相似度大於 20%，請說明原因(If more than 20%, please state reasons)： _____ 比對日期(Detection Date)：_____ 年(Y) _____ 月(M) _____ 日(D)		

直接複製論文中、英文題目填寫，必須與論文題目“完全一致”，口試後有更改題目此表單需重做更正。

40 字、排除參考書目(是)、排除引用(否)、填寫比對%數

學生簽名(Student Signature)：_____

指導老師簽名(Advisor Signature)：_____

Turnitin 佐證常見錯誤

觀光從業者轉型創業成功因素之探討^7策略聯盟觀點

原創性報告

2%

相似度指數



2%

網際網路來源

0%

出版物

1%

學生文稿

主要來源

請將論文檔名改為:學號+姓名+論文名稱上傳比對並調整為 40

字、排除參考書目(是)、排除引用(否)、結果不要為 0%。

<1%

<1%

<1%

3

Submitted to Chung Hua University

學生文稿

4

Submitted to Ling Tung University

學生文稿

<1%

5

ir.dila.edu.tw

網際網路來源

<1%

6

Submitted to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學生文稿

<1%

7

ndltd.ncl.edu.tw

網際網路來源

<1%

8

Submitted to National Quemoy University

學生文稿

<1%

9

www.52shangquan.com

網際網路來源

<1%

10

rportal.lib.ntnu.edu.tw

網際網路來源

<1%

11

9lib.co

網際網路來源

<1%

12

ir.lib.ncu.edu.tw

網際網路來源

<1%

13

Submitted to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學生文稿

<1%

14

jps.ecnu.edu.cn

網際網路來源

<1%

www.tipm.org.tw

論文上傳成績電子檔填寫完回傳:Bm@gcloud.csu.edu.tw

直接複製論文中、英文題目填寫，必須與論文題目“完全一致”，口試後有更改題目此表單需重做更正。

欄位全部都要填寫。

口試委員一共有 3 位

有共同指導則是 4 位。

學號	論文中文名稱	論文英文名稱	指導教授(一)	指導教授(二) 若無請空格	論文年月(例：09506)	口試日期(例：2004/06/01)	口試成績	口試召集人	口試委員(一)	口試委員(二)	口試委員(三)

請依提示與指定格式輸入各項資料，所有資料格式皆為文字，完成資料輸入後，請務必移除表頭與本段說明文字，並儲存檔案於各種儲存媒體皆可，將電子檔連同書面資料於辦理離校時交予所屬各系所承辦人員即可，感謝您的配合。

論文完稿確認單

(確定不再修改再繳交，

口試結束後還有要修改先不用繳)

論文完稿確認單

本碩士論文經口試後，已依照口試委員與指導教授修改完畢，
並經指導教授確認完稿。

班級：

學生：

學號：

論文名稱：

指導教授：

(簽章)

直接複製論文中文題目填寫，必須與

論文題目“完全一致”。